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 陳雅婷 電話: 2991111#8564

傳真:2982610

電子信箱: biney@tn. edu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永康區龍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6年3月22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課(一)字第106028329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函轉教育部體育署重申請各校落實九年一貫課程綱要體育教學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06年3月10日臺教體署學(二)字第1060 00714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各校確依「國民教育法」及「高級中等教育法」等相關 規定,落實體育教學,不得將體育課程時段,調整實施其 他課程教學,落實教學正常化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

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:本局督學辦公室、本局課程發展科電0前-02-2次

į

訂